

滁州学院 2025 年引进高层次人才及团队具体条件

1. 领军人才

符合皖人才办〔2023〕5号文件认定的C类以上人才，年龄在50周岁及以下，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

2. 青年博士

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原则上本科、硕士、博士专业应一致或相近，或有利于学科交叉，在本学科领域开展系统理论或关键技术研究并取得一定成果，特别优秀的人才条件可以适当放宽。其中：

A类青年博士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主持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等二类以上科研项目1项以上；

②以第一作者发表本学科高水平学术论文。自然科学类发表一类期刊论文4篇以上（其中中科院大类分区一区论文不少于1篇），或发表一类期刊论文3篇以上（其中中科院大类分区一区论文不少于2篇），或发表专业顶刊1篇以上；人文社科类发表二类以上期刊论文3篇以上，或发表专业顶刊1篇以上；

③获二类科研奖励一等奖（前5名）、二等奖（前2名），或获二类教学成果一等奖（前3名）1项以上；

④主持一类成果推广1项以上。

B类青年博士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已正式出站的博士后；

②主持三类以上科研项目（不含教育厅重点研究项目、

企业委托项目)；

③以第一作者发表本学科高水平学术论文。自然科学类发表一类期刊论文 3 篇以上（其中中科院大类分区二区论文不少于 1 篇），或发表一类期刊论文 2 篇（其中中科院大类分区一区论文不少于 1 篇），或发表中科院大类分区一区 top 期刊 1 篇以上；人文社科类发表二类以上期刊论文 2 篇以上；

④获二类科研奖励一等奖（前 8 名）、二等奖（前 5 名）、三等奖（前 3 名）1 项以上。

C 类青年博士：以第一作者发表本学科高水平学术论文。自然科学类发表一类期刊论文 1 篇以上；人文社科类发表二类以上期刊论文 1 篇以上。

不满足 A 类、B 类、C 类业绩条件的音乐、体育、美术、马克思主义相关学科博士，经考核符合学校发展需要的择优引进，参照 C 类青年博士享受待遇、履行聘期任务。

3. 专业技术辅助岗博士：在上述两类人才外，应聘专业技术辅助岗位的青年博士。

4. 人才团队

一般由领军人才领衔，以博士教授、青年博士或行业企业人才为主体组成 3 人以上的团队，具有相对稳定的团队合作机制，已取得良好合作成效和共同成果。一般应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在国内外相关专业领域已具有一定的学术影响。

滁州学院 2025 年引进高层次人才及团队待遇一览表

人才类别	住房待遇	科研启动费 (万元)		其他有关待遇
		自然科学类	人文社科类	
领军人才	一人一议（“校内 120 m ² 住房+安家费面议”或购房补贴面议）	一人一议		面议
青年博士	A 类 购房补贴 100 万元或“校内 120 m ² 住房+50 万安家费”	30	20	符合条件引进的人才可按规定申请享受以下待遇： 1. 领军人才、青年博士的配偶符合安置条件的，一般由学校统筹安置工作； 2. 领军人才经协商可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等薪酬方式； 3. 根据工作需要，对特别优秀和急需紧缺专业的高层次人才，综合业绩和服务期目标任务设定等实行“一人一议”； 4. 购房补贴含滁州市补贴部分，学校协助人才积极争取滁州市租房、生活等补贴； 5. 毕业于海外高水平大学的留学回国博士和有全职博士后工作经历的博士，待遇适当上浮； 6. 人才入职后，符合条件的可申请学校“琅琊学者”等人才项目资助或奖励。
	B 类 购房补贴 80 万元	25	15	
	C 类 购房补贴 50 万元	10	5	
专业技术辅助岗博士	购房补贴 30 万元	无		
人才团队	人才团队可以全职引进或柔性引进方式进行，具体面议。对全职引进的团队成员（需符合人才引进条件），按照以上人才类别兑现个人相应待遇。学校另为人才团队提供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科研启动经费，具体根据服务期目标任务等情况一事一议。			